

关于长江生态保护.宜宾临港退岸入园项目（一期）-美达中国运营中心及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项目综合机电专业分包工程公开招选文件的补遗（01）

各潜在参选人：

长江生态保护.宜宾临港退岸入园项目（一期）-美达中国运营中心及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项目综合机电专业分包工程公开招选的补遗如下：

一、第一章长江生态保护.宜宾临港退岸入园项目（一期）-美达中国运营中心及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项目综合机电专业分包工程公开招选公告修改如下：

工期：2021年12月30日前完工，其中2#厂房在2020年12月10日前完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调整为：

工期：2020年12月30日前完工，其中2#厂房在2020年12月10日前完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二、第五章长江生态保护.宜宾临港退岸入园项目（一期）-美达中国运营中心及新能源汽车核心零部件项目综合机电专业分包工程施工合同第3点中3.1工期要求修改如下：

3. 工期：

3.1 工期要求

合同工期：2021年12月30日前完工，其中2#厂房在2020年12月10日前完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调整为：

3. 工期：

3.1 工期要求

合同工期：2020年12月30日前完工，其中2#厂房在2020年12月10日前完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三、第七章公开招选参选文件中报价函附录修改如下：

(二) 报价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2	工期	2021年12月30日前完工，其中2#厂房在2020年12月10日前完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3	质量	合格	

调整为：

(二) 报价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2	工期	2020年12月30日前完工，其中2#厂房在2020年12月10日前完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3	质量	合格	

四、招选文件其余内容不变，请各参选人熟知。

宜宾港腾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1月03日